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主管會報會議紀錄

壹、時間：民國 100 年 9 月 19 日（星期一）下午 1 時 30 分

貳、地點：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

參、主席：朱校長宗慶

記錄：林吟珊

肆、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伍、主席致詞：

- 一、 今天是 100 學年度正式上課日後的第一次主管會報，主管會報是校務運作的核心，也是所有重要校務決策、協調、跨單位間業務推動的橫向聯繫與瞭解，以及各重要校務計畫執行狀況追蹤的主要機制。
- 二、 由於這個會報的重要性，所以對於會議的召開、參與及決議事項，尤其應該重視。上個學年度在主管會報的參與部分，有比較多人請假。看到主管們活躍於各個專業領域，參與許多外部事務，是值得肯定的。我上任以來，也多次提到，鼓勵大家不僅要當個好老師，也要當一個好的藝術家，但應同時兼顧校務的推動。
- 三、 各行政主管的角色，是維持與提升學校發展的重要動力，我個人除了要感謝各位主管們對於校務的參與及投入之外，也要請大家對於主管會報能夠共同重視，儘量親自出席。
- 四、 最近幾年，國內藝術文化環境的發展，較以往動得更快、更為多元，雖然每個學校或其他行業經常談及少子化問題，但對我們來說，這樣的問題對我們的影響並不大。可是，由於其他人看到了危機，反而尋求各樣的機會來突破困境，因此整體的競爭態勢是更加嚴峻的。我們雖然經常說自己是最好的，但是如何持續現有的優勢，則是大家共同肩負的使命，也是在面對未來的挑戰時，所要共同在意的課題。
- 五、 我個人在學校創校迄今即在校服務，所以也有比較多的感受。由於我們創校以來的良好基底，讓北藝大有獨特及優異的特質及文化，也讓大家對學校的向心力強，且都以學校為榮，先前鮑院長及前任校長們的遠見及努力，都值得令人敬佩。而我上任以來，也一直抱以「讓每個學院、每一個系所都有好的發展機會、大家共好」的想法及態度來治校，因此必須以更多的努力來爭取更充沛的資源來挹注各單位的發展需求。
- 六、 而在我擔任校長的五年間，我也看到我們大家共同的努力沒有白費，教育部對於我們的支持及重視程度，只有多沒有少，以及我們也憑藉著自己的努力，引進了許許多多的外部資源，在各界都在爭取資源的狀況下，我們要持續受到肯定與支持，往往都需要付出加倍的努力，過程真

的很辛苦，但種種豐碩的成果令人覺得一切都是值得的。

- 七、當然，為了要爭取到政府的資源，有些事情我們也須接受，或者需要面對，包括各種評量、教師評鑑、校務評鑑等等，這些雖然繁瑣，也可能不必要，但卻不得不做，也必須配合及做好。此外，卓越計畫的補助，我們雖然已經有好幾年的好成績，但是每年都需要被評核當年度的執行成果，以及未來年的計畫提案，或許大家會覺得繁複，可是我們必須瞭解，這些資源對我們來說都是珍貴的，他校也十分努力在爭取獲得更好的補助，如果我們不努力，機會就會不見，所以大家要共同打拼的事情還很多。
- 八、明年是北藝大的三十周年校慶，我們也召開了幾次籌備會來討論及確認明年度的活動。我常說，慶祝生日的意義，並不在於過生日本身，而是希望藉由這樣的日子，來檢視自己、給自己新的期許。面對這個重要的時刻，我們應該給自己更多的動能、更好的準備，來讓我們的師生對社會有更大的影響力，也讓北藝大在國際上有更重要的地位。
- 九、上週我們接獲教育部的通知，教育部在 100 年度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案的執行上，給了我們很大的鼓勵，增核了 2,800 萬元的經費(其中經常門 1,960 萬元；資本門 840 萬元)，讓我們從 100.8.1 起至 101.7.31 止的期間來執行「卓越計畫擴充子計畫」，有關於人才培育的相關方案。這個計畫的執行上，教育部對於經費執行率有非常明確的要求，最遲在今年年底(100.12.31 前)一定要達到 70%的執行率，也就是經常門至少執行 700 萬元、資本門執行數為 300 萬元，因此我們快速的做了一些討論與處理：
 - (一) 上個禮拜，接到教育部的通知後，我和副校長、主秘、總計畫辦公室做了緊急的討論，規劃了經費分配及執行的原則方向；副校長也依照這個原則邀集了相關單位的主管來進行說明。
 - (二) 在這個經費的執行上，考量到年底前的執行率、上次行政院吳院長訪視藝科中心的後續推動事宜，以及新設系所的設備建置需求，我們擇定以藝科中心、傳研中心、動畫系、展演，以及文資設備等作為上半年(100.12 月底前)主要的執行單位，到年底時，我們會再就經費執行情形及方向做個檢視，核配下半年的經費執行單位，考量的範圍包括其他在 101.7.31 已排定活動的各個學院。
 - (三) 接下來如果我們能夠得到教育部圖儀設備的補助，我們將全數用來充實學校的圖書資源。
- 十、同時，我們已經向行政院行文提出五年期的打造一個國家級的科藝中心

計畫，來創造一個科技藝術國際創作、展演人才培育，以及整合產官學研資源的平台，並將以這個中心來連結校內各藝術領域的專業，開創出各種可能性。後續我們也會在這個計畫進行過程中，於 101 年 1 月 1 日在關渡美術館開辦一個大型、具代表性的科技藝術展，希望以此為開端，為這個五年計畫的啟動正式做出宣告。

十一、明年度，除了 1 月份的科技藝術展之外，還有戲劇學院 4 月份在國家戲劇院的《孫飛虎搶親》、舞蹈學院 7 月份在城市舞台的演出、音樂學院 10 月份在國家音樂廳的交響樂團演出，以及 9 月份在當代美術館的視覺藝術展、10 月份在學校舉辦的關渡藝術節等，這些重要的活動，都是學校 30 周年的重要成果檢驗及對外行銷管道。

十二、在此，要勞請 30 周年校慶活動統籌，也是 2012 關渡藝術節藝術總監楊其文院長展開籌備工作，邀集各單位開始進行各項工作的細部討論與籌備，我們希望 30 周年是北藝大最有活力、乘載著更多未來的希望，把創校以來的所有累積做到最高峰，並讓學校的能量累積下來，為未來全力邁進。

十三、下列列管事項，請依相關裁示續行推動辦理：

(一)教務處列管項目-A14「課程檢討與整合，提供多元學習管道_推動教師社群發展與成長」、學務處列管項目-A15「學生學習預警機制之落實與學習輔導_預警成效分析與改善方案」，請教務處、學務處於辦理教師訓練或導師會議時，宜透過會議或活動進行方式之設計，針對老師們的實際需求、學校問題狀況來規劃處理，同時考量老師專業及經驗，避免淪為形式。

(二)總務處列管項目-A22「第一綜合教學大樓—戲劇、舞蹈專業教室增建計畫」，有關工程進展請按月安排簡報說明，並於簡報時詳為報告工程進度等事宜。

(三)總務處列管項目-A34「推動規劃智慧型校園服務方案」，本案整合範圍除電算中心、教務處、人事室等，尚涉及宿舍門禁作業，屆時請邀請學務處參與。

陸、確認上次會議紀錄：會議紀錄確定。

柒、下次主管會報訂於100年10月3日（一）下午1時30分假行政大樓3樓會議室召開。

捌、報告及討論事項：

一、教務處張教務長中煖（詳工作報告）：

- (一)補充報告：今日上午教務處接獲貝里斯大使館來電，係為商請本校協處該國於電影創作學系就讀之大學部學生選修軍訓課程問題，本案教務處已予初步說明無需選修之必要，故將會同系所端予以協助辦理加退選事宜。
- (二)本處業邀集有招收外籍生之系所助教召開選課相關作業會議，商請助教確認每個外籍生選課情形，特別是通識學分應予特案考量處理部分，在此仍提醒有外籍生的系所留意，若有特別須課務組協助部分將盡力配合。

●主席裁示：

- (一)有關外籍生選課輔導，請課務組、各系所協助及確認選課狀況，並請國交中心適時提供必要協助，且與校內各相關單位保持聯繫與溝通。
- (二)本校101學年度陸生招收案，請教務處填報招生員額及系所需求之優先順序分別為：新媒體藝術學系碩士班、藝術行政與管理研究所、舞蹈研究所、戲劇學院相關系所碩士班、音樂學院相關系所碩士班，並請戲劇學院、音樂學院於會後確認提報之系所別，俾利於9月20日(二)前提送陸生聯招委員會。

二、學務處詹學務長惠登（詳工作報告）。

三、研發處林研發長劭仁（詳工作報告）：

●主席裁示：

- (一)本校前曾於97年10月4日至98年3月間舉辦「李再鈞雕塑八十回顧展」，李老師當時感性地表示希望未來有機會能於本校再次展出，本案勞請關渡美術館曲院長規劃辦理。

四、總務處陳總務長約宏（詳工作報告）。

五、音樂學院劉院長慧謹（詳工作報告）。

六、美術學院張院長正仁（詳工作報告）：

●主席裁示：

- (一)關渡藝術節藝陣扮裝活動舉辦以來，各學院同學們參與熱烈，尤其美術學院同學們每年均耗費許多心思精心準備，值得肯定。對於藝陣活動，勞請各院長鼓勵學生踴躍參與。

(二) 有關張院長遵父親(張景燦先生)遺願捐贈本校美術學院學生相關學業及展演之獎助金乙事，謹此致謝。

七、戲劇學院楊院長其文(詳工作報告)：

(一)補充報告：9月16日由學務長代表戲劇學院與本校姐妹校-上海戲劇學院簽署兩校合作辦理雙聯學位備忘錄，目前先以研究所學生為實施對象，相關事項將依程序簽陳。

●主席裁示：

(一)感謝學務長、戲劇學院積極推動雙聯學位事宜，後續相關事項，請與國交中心、教務處妥為研商。

八、舞蹈學院平院長珩(詳工作報告)：

●主席裁示：

(一)關渡藝術節跨領域學習課程相關作業，每年度學生們都有許多的期待及建議，今年特別由教務處、各教學單位即早規劃，並進行課程開課準備及選課事宜，請各相關單位妥為籌劃，並於活動後進行成果探討。

九、電影與新媒體學院曲院長德益(詳工作報告)：

●主席裁示：

(一)有關新媒體藝術學系、動畫學系之教學空間規劃、設備建置事宜，請曲院長、王主任適時向系所老師、學生詳為說明，學校對於相關空間建置發展及處理規劃，以利老師、學生瞭解。

十、文資學院王院長嵩山(詳工作報告)。

十一、通識教育委員會李主任委員葭儀(詳工作報告)：

●主席裁示：

(一)關於通識課程選課及各課程之修課上限人數一事，請通識教育委員會就學生需求、教學空間、課程屬性等因素通盤考量探討，以研議改善方案。

十二、展演藝術中心容主任淑華(詳工作報告)：

●主席裁示：

(一)音樂廳後台目前陳列部分蒞校演出之國際知名音樂家照片，請音樂學院

提供更多照片來源，範圍亦可納入國內藝術家，以增加豐富度。

十三、藝術與科技中心王主任俊傑（詳工作報告）。

十四、電子計算機中心林主任明灶（詳工作報告）：

●補充說明：

(一)9月16日(五)電算中心邀集教務處、學務處召開「學生學習預警系統建置運作討論會議」，為利後續推動及問題討論，建請學務處協助提供本案統籌窗口。

●主席裁示：

(一)有關上述林主任報告之「學生學習預警系統建置」系統建置及業務統籌窗口事宜，勞請學務長協處。

十五、藝術資源暨推廣教育中心曾主任介宏（詳工作報告）。

十六、國際交流中心呂主任弘暉（詳工作報告）。

十七、傳統藝術研究中心陳主任婉麗（詳工作報告）：

●補充說明：

(一)關於「教育部人文社會科學應用能力及專長培育計畫」專案助理研究人員聘用乙案，感謝教務長、人事室蘇主任提供寶貴意見及協助，另建議日後學校研議聘用專案人員時，能以較彈性、更有效率方式來考量。

●主席裁示：

(一)感謝陳主任規劃具特色課程，如：「TALinks 田野學校」、「婆羅洲雨林蠟染大師工作坊」，且報名踴躍，必要時可增加班次。

(二)有關上述陳主任報告專案人員聘用能以具彈性方式處理，請人事室研處。

十八、人事室蘇主任義泰（詳工作報告）。

十九、會計室楊主任美圓（詳工作報告）：

玖、臨時動議：無。

拾、散會：下午 3 時 05 分。